

##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函

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95號3樓  
承辦人：楊明叡  
電話：02-8667-6111 #2231  
傳真：02-8667-6222  
電子信箱：wool57632@tabc.org.tw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6日

發文字號：中建智字第11512609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競賽海報、競賽辦法 (1260976A00\_ATTCH1.pdf、1260976A00\_ATTCH2.pdf)

主旨：為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委託本中心辦理「2026近零碳建築設計獎」競賽活動，檢送競賽辦法及海報各1份，惠請機關單位、團體會員、建築師事務所、公司行號、學校系所及大專院校團隊踴躍參賽，敬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鼓勵各界參與2050淨零轉型發展，提高公眾對近零碳建築與環境永續發展的關注及認識，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期透過賡續辦理「2026近零碳建築設計獎」競賽活動，激發建築設計產業及大專院校學生針對未來創新節能技術導入近零碳建築規劃設計的發想，鼓勵投入減碳技術工法之創新加值服務；並號召於建築空間場域結合節能新興技術應用之實例參賽，促進相關產學界共同邁向永續未來，擴大各界公私協力共同推動近零碳建築之發展，獲獎作品將評估納為參與2025年淨零城市展的參展項目。
- 二、本年度競賽分為「大專院校組」與「產業組」二組徵賽，競賽辦法已於本（115）年6月30日公告，並開放網路報

名，相關競賽主題、報名方式、參賽規則、競賽時程、競賽宣導說明會等詳細內容，請參考競賽辦法或競賽網站公告([www.nzebdesign.com](http://www.nzebdesign.com))。

三、為了幫助參賽單位更加了解競賽的核心主軸，本次競賽將辦理競賽線上說明會，強化各組參賽單位對於近零碳建築的認知與想像，報名請至競賽網站辦理(<https://reurl.cc/r0zAAy>)。

(一)日期：7月21日(二)、7月24日(五)、7月29日(三)、7月31日(五)，共四天

(二)時間：16:00至16:30

(三)形式：Microsoft Teams 線上會議

(四)對象：機關單位、建築師、設計師、大專院校師生、工程顧問、企業 ESG 團隊等有意參賽者，均歡迎報名參加。

(五)費用：免費參加(需事先報名)

#### 四、競賽執行團隊資訊

(一)窗口資訊：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楊先生

(二)連絡電話：(02) 8667-6111分機2231

(三)連絡信箱：[register@tabc.org.tw](mailto:register@tabc.org.tw)

正本：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交通部、勞動部、農業部、衛生福利部、環境部、文化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大陸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中央銀行、國立故宮博物院、核能安全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台灣美國事務委員會、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

立中正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空中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體育大學、臺北市立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大同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世新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中原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中央警察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元智大學、大葉大學、中國醫藥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中臺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弘光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玄奘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佛光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亞洲大學、明志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東吳大學、東南科技大學、東海大學、長庚大學、長榮大學、南華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真理大學、台鋼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逢甲大學、景文科技大學、朝陽科技大學、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華梵大學、開南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義守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實踐大學、臺北醫學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輔英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銘傳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靜宜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彰化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南投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雲林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嘉義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屏東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宜蘭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花蓮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東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澎湖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金門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基隆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嘉義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臺灣省都市計畫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冷凍空調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內政部警政署、內政部消防署、內政部移民署、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臺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新北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高雄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桃園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金以容建築師事務所、丁尺建築師事務所、九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九穗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九騰建築師事務所、八樂



建築師事務所、十方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十彥建築師事務所、十匯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三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三才和建築師事務所、三禾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三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三奕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三賦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上圓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上滕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上驊建築師事務所、久太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凡工建築師事務所、大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大山開發建築師事務所、大元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大同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大宇建築師事務所、大壯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大序建築師事務所、大林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大哲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大容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大矩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大將作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大渡城鄉建築師事務所、大硯建築師事務所、大藏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元宏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元埕建築師事務所、元創建築師事務所、六生建築師事務所、尹彥程建築師事務所、文彬建築師事務所、水牛建築師事務所、王山頌建築師事務所、王正源建築師事務所、王兆舜建築師事務所、王克誠建築師事務所、王承熹建築師事務所、王東奎建築師事務所、王家杰建築師事務所、王振如建築師事務所、王朝雍建築師事務所、王銘鴻建築師事務所、王銘顯建築師事務所、王德生建築師事務所、王緯球建築師事務所、王騰建築師事務所、以兆建築師事務所、台北國際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弘憲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永昱能源服務有限公司、永豐建築師事務所、田中央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白肇亮建築師事務所、石昭永建築師事務所、禾曜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向度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成邑建築師事務所、旭輝建築師事務所、朱午潮建築師事務所、朱文熙建築師事務所、朱弘楠建築師事務所、朱益民建築師事務所、朱騰惠建築師事務所、江文淵建築師事務所、江培珩建築師事務所、江堅龍建築師事務所、竹間聯合建築師事務所、艾立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何熊崇建築師事務所、何慶祥建築師事務所、何鴻志建築師事務所、余曉嵐建築師事務所、吳六合建築師事務所、吳文淵建築師事務所、吳仕捷建築師事務所、吳成榮建築師事務所、吳伯昌建築師事務所、吳宏仁建築師事務所、吳坤良建築師事務所、吳坤霖建築師事務所、吳坤曜建築師事務所、吳孟音建築師事務所、吳非士建築師事務所、吳威德建築師事務所、吳建志賴人碩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吳清源建築師事務所、吳瑞榮建築師事務所、吳嘉栩建築師事務所、吳旗清建築師事務所、吳藝鈴建築師事務所、呂佳隆建築師事務所、呂建勳建築師事務所、呂欽文建築師事務所、宋苾璇建築師事務所、宏宇建築師事務所、宏景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宏達建築師事務所、巫錫琪建築師事務所、李天鐸建築師事務所、李文勝建築師事務所、李文勝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李正雄建築師事務所、李永祺建築師事務所、李兆嘉建築師事務所、李全發建築師事務所、李安憲建築師事務所、李志城建築師事務所、李岳軍建築師事務所、李承洋建築師事務所、李明利建築師事務所、李明哲建築師事務所、李俊賢建築師事務所、李振境建築師事務所、李浚榮建築師事務所、李祖原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李斯緯建築師事務所、李義雄建築師事務所、李麗如建築師事務所、沈伯卿建築師事務所、沈岑駿建築師事務所、沈芷蓀建築師事務所、沈祖海建築師事務所、沈國皓建築師事務所、邑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佳聯冷凍空調技師事務所、典石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卓吉康建築師事務所、卓玲建築師事務所、卓培煙建築師事務所、周文斌建築師事務所、周育賢建築師事務所、周貞國建築師事務所、周祖珍建築師事務所、周敬堯建築師事務所、周夢龍建築師事務所、簡志聰建築師事務所、柯智明建築師事務所、周劍平建築師事務所、宗邁建築師事務所、誼昌冷凍空調工業技師事務所、拓璞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昌瑜建築師事務所、東穎建築師事務所、林子森林伯諭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林世明建築師事務所、林弘壹建築師事務所、林本建築師事務所、林正偉建築師事務所、林永發建築師事務所、林志成建築師事務所、林志崧建築師事務所、林秀芬建築師事務所、林谷諭建築師事務所、林宗良建築師事務所、林怡君建築師事務所、林長?聯合建築師

事務所、林信忠建築師事務所、林建宇建築師事務所、林建宇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林政達建築師事務所、林柏陽建築師事務所、林祐色建築師事務所、林國治建築師事務所、林連璋建築師事務所、林智灝建築師事務所、林隆成建築師事務所、林煜傑建築師事務所、林祺錦建築師事務所、林覺偉建築師事務所、玫格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直域建築師事務所、邱文傑建築師事務所、邱永章建築師事務所、邱金印建築師事務所、邱垂睿建築師事務所、金光裕建築師事務所、侯文嘉建築師事務所、侯林建築師事務所、侯銘賢建築師事務所、冠呈能源環控有限公司、品富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姚嘉志建築師事務所、姜樂靜建築師事務所、彥輝冷凍空調技師事務所、政宏建築師事務所、施振華建築師事務所、施純誠建築師事務所、施惟仁建築師事務所、施優生建築師事務所、柳輝洲建築師事務所、洪大為建築師事務所、洪明坤建築師事務所、洪清安建築師事務所、洪堯山建築師事務所、洪新發建築師事務所、洪裕強建築師事務所、胡永復建築師事務所、衍寬建築師事務所、衍寬聯合建築師事務所、乘園建築師事務所、原大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原典建築師事務所、唐吉生建築師事務所、夏智弘建築師事務所、孫文郁建築師事務所、孫永吉建築師事務所、徐佳樞建築師事務所、徐岩奇建築師事務所、徐國書建築師事務所、徐瑞燦建築師事務所、徐維志建築師事務所、恩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恩果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格林冷凍空調工程技師事務所、泰晟冷凍空調事務所、秦國璋建築師事務所、翁仲毅建築師事務所、翁祖模建築師事務所、高仲廷建築師事務所、唯將建築師事務所、啟達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崔懋森建築師事務所、康永忠建築師事務所、張文明建築師事務所、張文滋建築師事務所、張文賢建築師事務所、張世鐘建築師事務所、張弘鼎建築師事務所、張永明建築師事務所、張玉樹建築師事務所、張仲怡建築師事務所、張志成建築師事務所、張志誠建築師事務所、張昌明建築師事務所、張建鴻建築師事務所、張倫端建築師事務所、張原輔建築師事務所、張哲夫建築師事務所、張恩誠建築師事務所、張巽堯建築師事務所、張聖志建築師事務所、張嘉玲建築師事務所、張瑪龍陳玉霖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張維哲建築師事務所、張銘澤建築師事務所、張樞建築師事務所、曹昌勝建築師事務所、梁正芳建築師事務所、梁忠權建築師事務所、理則建築師事務所、章聖雄建築師事務所、翊祥建築師事務所、莊志寬建築師事務所、莊建德建築師事務所、莊政道建築師事務所、莊惠名建築師事務所、莊欽淇建築師事務所、許文光建築師事務所、許育嘉聯合建築師事務所、許宗熙建築師事務所、許家碩建築師事務所、許國勝建築師事務所、許崇堯建築師事務所、許義明建築師事務所、許榮江建築師事務所、許銘哲建築師事務所、許銘陽建築師事務所、許澄榮建築師事務所、許獻叡建築師事務所、郭旭原建築師事務所、郭旭原聯合建築師事務所、郭至偉建築師事務所、郭長庚建築師事務所、郭俊沛建築師事務所、郭恆成建築師事務所、郭秋利建築師事務所、郭書勝建築師事務所、郭榮勇建築師事務所、郭漢隆建築師事務所、陳文祥建築師事務所、陳世岳建築師事務所、陳世國建築師事務所、陳以凡建築師事務所、陳正國建築師事務所、陳永川建築師事務所、陳永富建築師事務所、陳立權建築師事務所、陳吉彰建築師事務所、陳朱平建築師事務所、陳克聚建築師事務所、陳廷杰建築師事務所、陳志靖建築師事務所、陳宜君建築師事務所、陳尚志建築師事務所、陳尚鋒建築師事務所、陳昆豐建築師事務所、陳明志建築師事務所、陳明烈建築師事務所、陳明揮建築師事務所、陳明楠建築師事務所、陳明徽建築師事務所、陳金水建築師事務所、陳金水聯合建築師事務所、陳俊達建築師事務所、陳信樟建築師事務所、陳冠璋建築師事務所、陳彥儒建築師事務所、陳柏宗建築師事務所、陳致榮建築師事務所、陳修新建築師事務所、陳泰安建築師事務所、陳浩怡建築師事務所、陳荊洲建築師事務所、陳偉新建築師事務所、陳章安建築師事務所、陳章安聯合建築師事務所、陳朝雄建築師事務所、陳傳宗建築師事務所



裝

訂

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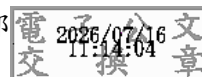
所、陳新成建築師事務所、陳聖中建築師事務所、陳裕益建築師事務所、陳嘉晉建築師事務所、陳嘉?建築師事務所、陳嘉興建築師事務所、陳榮巖建築師事務所、陳睿成建築師事務所、陳福助建築師事務所、陳福焜建築師事務所、陳維翔建築師事務所、陳肇勳建築師事務所、陳賢秋建築師事務所、陳燦榮建築師事務所、陳聰亨建築師事務所、陳鴻明建築師事務所、陳麗珍建築師事務所、傅立理建築師事務所、傑昇冷凍空調技師事務所、創程建築師事務所、富昱建築師事務所、彭繼賢建築師事務所、曾永信建築師事務所、曾啟川建築師事務所、曾國立建築師事務所、曾瑞宏建築師事務所、曾聰憲建築師事務所、程俊強建築師事務所、程鈞柏建築師事務所、童健程建築師事務所、華興聯合建築師事務所、軸組聯合建築師事務所、逸華建築師事務所、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黃士瑋建築師事務所、黃元瑋建築師事務所、黃永沃建築師事務所、黃宏輝建築師事務所、黃秀莊建築師事務所、黃孟偉建築師事務所、黃宗喜建築師事務所、黃宜清建築師事務所、黃承令建築師事務所、黃明威建築師事務所、黃明智建築師事務所、黃俊吉建築師事務所、黃俊憲建築師事務所、黃振東建築師事務所、黃珠茵建築師事務所、黃國彰建築師事務所、黃?典建築師事務所、黃翔龍建築師事務所、黃貴帝建築師事務所、黃漢雄建築師事務所、黃德芳建築師事務所、黃模春建築師事務所、黃潘宗建築師事務所、傳築建築師事務所、塗能誼建築師事務所、新偉冷凍空調技師事務所、楊士正建築師事務所、楊天柱建築師事務所、楊文杉建築師事務所、楊弘志建築師事務所、楊志宏建築師事務所、楊宗皖建築師事務所、楊振植建築師事務所、楊國安建築師事務所、楊國隆建築師事務所、楊煦照建築師事務所、楊瑞禎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照華建築師事務所、群旺建築師事務所、群姓聯合建築師事務所、萬邦建築師事務所、葉士玄建築師事務所、葉日明建築師事務所、葉耕柏建築師事務所、葉嘉建築師事務所、葉錠坤建築師事務所、解構聯合建築師事務所、詹政達建築師事務所、詹益寧建築師事務所、詹智鈞建築師事務所、賈書恒建築師事務所、鄒永?建築師事務所、境向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境謙建築師事務所、廖明隆建築師事務所、廖明義建築師事務所、廖晏瑋建築師事務所、廖國誠建築師事務所、廖蓮輝建築師事務所、榮光建築師事務所、漢牧建築師事務所、甄錫巖建築師事務所、綠野國際建築師事務所、維平國際建築師事務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趙文弘建築師事務所、趙文紳建築師事務所、趙峙孝建築師事務所、趙建銘建築師事務所、趙英傑建築師事務所、閻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劉文岱建築師事務所、劉木賢建築師事務所、劉如梅建築師事務所、劉昌煥建築師事務所、劉東文建築師事務所、劉秉宏建築師事務所、劉秉鑫建築師事務所、劉建曄建築師事務所、劉昭宏建築師事務所、劉致錚建築師事務所、劉晉綱建築師事務所、劉偉彥建築師事務所、劉培森建築師事務所、劉進忠建築師事務所、劉漢卿建築師事務所、劉肇隆建築師事務所、劉錦鐘建築師事務所、寬泉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寬達建築師事務所、潘天壹建築師事務所、潘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練福星建築師事務所、蔡仁捷建築師事務所、蔡世鏗建築師事務所、蔡孟哲建築師事務所、蔡宜璋建築師事務所、蔡宜勳建築師事務所、蔡炅霖建築師事務所、蔡錦宗建築師事務所、蔣澤益建築師事務所、賦築建築師事務所、鄭凱文建築師事務所、鄭復綱建築師事務所、鄭裕欽建築師事務所、鄭誌明建築師事務所、鄭豐年建築師事務所、黎光樺建築師事務所、黎光樺聯合建築師事務所、樸木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盧俊廷建築師事務所、盧星宏建築師事務所、蕭力仁建築師事務所、蕭家福聯合建築師事務所、賴人碩建築師事務所、賴良政建築師事務所、賴恩常建築師事務所、錢柏青建築師事務所、閻辰昌建築師事務所、戴小芹建築師事務所、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戴嘉惠建築師事務所、戴榮伸建築師事務所、薛昭信建築師事務所、謝仕煌建築師事務所、謝明孝建築師事務所、謝政吉建築師事務所、謝舒惠建築師事務所、謝慧玲建築師事務所

所、謝賜賢建築師事務所、鍾美惠建築師事務所、韓棋坤建築師事務所、簡安祥建築師事務所、簡俊卿建築師事務所、闕河彬建築師事務所、顏夷伯建築師事務所、魏子鈞建築師事務所、瀚品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羅興華建築師事務所、瓏山林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寶國昌建築師事務所、蘇成基建築師事務所、蘇建榮建築師事務所、蘇懋彬建築師事務所、鑄力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力馥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三南奧特萊斯股份有限公司、三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三福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三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緯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久年置地股份有限公司、千曜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大同大隈股份有限公司、大自然環境綠邑股份有限公司、大師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大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大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川睦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管理小組、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竹南分公司、中悅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造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頭份廠、中國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中華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丰河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丹棠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元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元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文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方圓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日健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世康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世義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北基國際開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台信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美光記憶體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美光晶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四季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弘昇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弘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凱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永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永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天鵝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禾聯股份有限公司、立乙股份有限公司、立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立信工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立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立盈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燿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仲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全坤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全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合眾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合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吉美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名人堂花園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名軒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地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家道生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陵機電股份有限公司、百富地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竹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竹慶龍建設有限公司、行政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君岳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均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宏利發建設有限公司、宏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宏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宏匯思源股份有限公司、宏匯新北股份有限公司、宏匯瑞光股份有限公司、宏鋁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李宗勇、沅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沅林建設有限公司、玖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良茂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亞東石化股份有限公

司、京城國際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京澄建設有限公司、佳世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佳展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佳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協和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和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和聚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宜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宜真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尚肯股份有限公司、尚城建設有限公司、尚廣股份有限公司、岱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忠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昇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昇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昇陽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昌田建設有限公司、朋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東亞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東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東煒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林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欣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邵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門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金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長永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長青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長春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長榮國際儲運股份有限公司、青和建設有限公司、青烽企業有限公司、保強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冠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台彩藝股份有限公司、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建億開發建設有限公司、恆悅建設有限公司、恆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炬曄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皇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皇鼎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皇龍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美商蘋果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致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虹光國際資產有限公司、茂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首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首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首鋼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唐三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家居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展宜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悅萊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朕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朕豪大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桃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桓鉅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浩瀚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海鉅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特區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益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紘石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高通半導體有限公司、啟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巨洋傘欣業有限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國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國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賓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將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將捷股份有限公司、將捷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康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理銘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大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連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頂禾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創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富宇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富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富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富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尊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惠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惠嘉電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敦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景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晶華建設有限公司、森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森業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琳得科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登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筑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翔陽建設有限公司、華固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華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詔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開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雲朗觀光股份有限公司、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順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黑松股份有限公司、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圓富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奧斯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新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新世茂資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新北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宏興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新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新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新潤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楓韻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源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源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瑞昱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群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聖得福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裕永股份有限公司、裕盛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裕隆汽車製造股份有限公司、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銅鑼分公司、鼎邦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鼎美建設股份

有限公司、僑馥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嘉里大榮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嘉磐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榮泰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榮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漢親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睿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福御祿有限公司、福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福智學校財團法人、福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福爾摩沙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維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綺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臺邦首府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臺億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遠雄巨蛋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億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廣宇建設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德昇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德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德悅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慶隆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樂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潤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潤泰創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潤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衛生福利部臺南教養院、震一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震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樺欣工業有限公司、璞永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璞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璞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璟都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築禾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築立建業股份有限公司、翰林育成股份有限公司、臻富資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興利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親家地產股份有限公司、霖雲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霖勵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龍巖股份有限公司、龍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優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壕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濟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環電股份有限公司、聯上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臨海水務股份有限公司、鑫慶股份有限公司、鴻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鴻鈞開發建設有限公司、濾能股份有限公司、豐邑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豐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豐埧資源股份有限公司、豐謙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馥羽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馥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瀚翔建設有限公司、證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麗晨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寶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寶紘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寶國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寶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寶輝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寶豐隆地產股份有限公司、瓏山林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鑫忠建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鑫怡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含附件)、本中心智慧建築發展部



# 2026 近零碳建築設計獎

NEARLY ZERO-CARBON  
BUILDING DESIGN AWARD

# NET ZERO 2050  
# Carbon Reduction  
# Climate Challenge  
# Energy Saving

總獎金達  
**45萬**  
新台幣

## 大專院校組

具全國大專院校大學部或研究所在學身分之學生，  
或為114學年度畢業之畢業生，均得報名參賽。  
得以個人或團隊參賽。(可跨系所、跨校組隊參賽)

## 產業組

參賽隊伍資格無限制，得以個人、團隊或單位參賽。

競賽官網



報名截止

**9/18**

入圍公告

**10月中旬**

決選評選

**11月上旬**



# 「2026 近零碳建築設計獎」競賽活動辦法

## 壹、競賽目的

內政部建築研究所依據近零碳建築推動策略，建立建築能效分級評估制度，將建築能效依節能成效分為 7 個等級，其中最高等級為近零碳建築(第 1<sup>+</sup>級)，可達約 50% 的節能，並自 111 年 1 月 1 日實施。為達成前揭 2050 淨零建築目標，建築研究依據行政院核定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5 期(115 年)公共建設類「淨零建築轉型發展推動計畫」，啟動分年分階段辦理研訂建築物實施建築能效評估及改善方案與推動建築物建築能效評估及標示等相關工作事項。

為鼓勵各界參與 2050 淨零轉型發展，提高公眾對近零碳建築與環境永續發展的關注及認識，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期透過賡續辦理「2026 近零碳建築設計獎」競賽活動，激發建築設計產業及大專院校學生針對未來創新節能技術導入近零碳建築規劃設計的發想，鼓勵投入減碳技術工法之創新增值服務；並號召於建築空間場域結合節能新興技術應用之實例參賽，促進相關產學界共同邁向永續未來，擴大各界公私協力共同推動近零碳建築之發展，獲獎作品將評估納為參與 2027 年淨零城市展的參展項目。

## 貳、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二、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 參、競賽主題

面對日益嚴峻的氣候變遷與環境議題，建築部門自材料生產、營建施工、營運使用至拆除回收，於各階段皆產生可觀的碳排放，透過全面盤點並降低建築全生命週期之能源消耗與碳排放，致力於實現 2050 淨零排放目標，並為未來世代創造更潔淨、更健康的生活環境。

本屆 2026 近零碳建築設計獎競賽主題為『**掌握全生命週期低碳設計 x 實現近零碳建築願景**』，以建築全生命週期碳管理為主軸，鼓勵參賽者運用數位工具進行建築設計，從建築規劃、設計、營建施工、營運使用至拆除回收等各階段，系統性思考並提出低碳策略，兼顧建築蘊含碳與使用碳之減量。設計面向包括建築座向與日照運用、被動式設計提升能源效率、再生能源與多元電力應用、低碳建材與循環材料選用、數位模擬與大數據分析、新型工法及新型態能源等，鼓勵青年學子與產業界先進對未來生活型態提出想像，為建築減碳節能提出兼具創新性與實務性之提案。

本屆競賽參賽組別分為「**大專院校組**」與「**產業組**」兩組。大專院校組著重於近零碳建築與全生命週期低碳設計之概念發想，強調提案之設計理念與創新性；產業組著重於全生命週期碳管理相關技術之實際應用與實證，強調參賽作品之實用性、可行性及減碳效益。

參賽作品需針對基地進行初步的環境分析，並從建築全生命週期角度導入至少 2 項以上之近零碳建築設計手法，如：建築外殼節能設計、空調照明節能設計、低碳建材應用、能源管理系統、多元電力應用、深度節能手法、數位整合方案、水及廢棄物管理等，以符合近零碳建築理念，並著重於設計方案之可行性、實用性與創新性。

參賽者需在作品中充分說明基地條件、設計課題與解決方法、空間設計、全生命週期低碳策略，以及導入技術與減碳效益評估，並以清晰之圖片、文字、表格等形式進行展示。參賽者應注意作品之整體概念、設計邏輯、技術整合應用、創新性、可行性及永續性，並以符合現今近零碳建築之趨勢與定義為優先考量。

## 肆、報名資格及參賽規則

### 一、大專院校組

具下列身份之一者，皆可以個人或組隊報名參賽（可跨系所、跨校組隊），每隊至多 2 名指導老師，鼓勵跨領域老師共同指導。

1. 具全國大專院校大學部或研究所在學身分之學生。
2. 114 學年度畢業之全國各大專院校大學部或研究所學生，報名時須檢附畢業證明。
3. 大專院校參賽作品得以實體或非實體建築場域提案。

### 二、產業組

參賽隊伍資格無限制，不限個人、社團、法人或公司單位參賽，亦鼓勵組成多元背景團隊參加。產業組參賽作品以實體建築場域為限，實體建築場域包含已完工案例、改善中案例及規劃設計中案例等。

三、參賽者須擔保所有參賽作品為原創，無抄襲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參賽作品如疑有抄襲仿冒之嫌或確有抄襲仿冒之實，主辦單位保有取消參賽者參賽資格、追回已頒獎金、獎狀、獎盃以及於網路公告參賽者姓名之權利。日後若參賽作品涉有著作權或其他糾紛，參賽者應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與主辦單位、執行單位、協辦單位均無關。如造成主辦單位、執行單位、協辦單位或第三人權益受損，參賽者應負擔損害賠償責任。

四、各隊之報名作品件數不限，每件作品均必須完成網路報名程序；報名時需填妥作品名稱、參賽代表及成員、電話、e-mail、地址與參賽組別等資料，參賽者如為在學學子，請填寫完整學校及系所名稱。

## 伍、報名方式

一、報名期間：即日起至 **9/18 (五) 23:59 前**。採線上報名，至競賽網站 [www.nzebdesign.com](http://www.nzebdesign.com) 填寫報名表單完成報名，逾期不予受理。

## 二、初選交件截止日：**9/18 (五) 23:59 前**。

1. 電子檔案：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 [register@tabc.org.tw](mailto:register@tabc.org.tw) (請注意檔案大小限制，並提供雲端下載連結)，逾期不予受理。
2. 實體紙本文件：使用『**附件四-郵件封面**』，郵寄至主辦單位指定地址。(依郵戳為憑)

※競賽辦法及附件下載：<https://nzebdesign.com>

## 陸、競賽評選

※ 本競賽分為「初選／決選」二階段進行。

### 一、初選

1. 初選收件截止：參賽隊伍須於**9/18(五) 23:59 前** 繳交規定檔案之電子檔寄至 [register@tabc.org.tw](mailto:register@tabc.org.tw)，並寄出規定之紙本文件至指定地址(依郵戳為憑)。
2. 主辦單位會先針對提交內容進行格式審閱，若檔案不符合收件須知與內容之格式規範，將取消棄競賽資格，不另行通知。
3. 由評審團召開初選會議，進行書面審查與甄選，**10/9(五)**前於競賽活動網頁公布決選入圍名單。

### 二、決選及頒獎

1. 決選將於 11 月上旬前舉行，時間與地點於決選收件截止日**10/23 (五)**前公布於本競賽網站。
2. 決選收件截止：入圍隊伍需於**10/23 (五) 23:59 前**，提交決選規定檔案至 [register@tabc.org.tw](mailto:register@tabc.org.tw)。
3. 由評審團召開決選會議，以現場簡報方式進行。各參賽隊伍需至決選現場口頭簡報 6 分鐘(可攜實體模型展示)，評審問答 6 分鐘，共計 12 分鐘。
4. 決選結果公告：經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核定後通知，並公告於競賽

網站。

5. 大專院校組獎項共分為「**近零碳建築卓越獎**」、「**近零碳建築優選獎**」、「**近零碳建築佳作獎**」，「**近零碳建築卓越獎**」、「**近零碳建築優選獎**」、「**近零碳建築佳作獎**」獎項名額各不超過 5 件，或依評審意見增額或得予從缺。
6. 產業組獎項共分為「**近零碳建築卓越獎**」、「**近零碳建築優選獎**」、「**近零碳建築佳作獎**」，「**近零碳建築卓越獎**」、「**近零碳建築優選獎**」、「**近零碳建築佳作獎**」獎項名額各不超過 5 件，或依評審意見增額或得予從缺。

## 柒、競賽時程

| 競賽階段 |    | 活動日期                                     | 說明                                                                                                                                                                                          |
|------|----|------------------------------------------|---------------------------------------------------------------------------------------------------------------------------------------------------------------------------------------------|
| 競賽籌組 |    | 2026 年<br>5 月至 6 月                       | 競賽精進策略討論、擬定年度競賽辦法、徵賽主題、實施時程。                                                                                                                                                                |
| 競賽公告 |    | 2026 年<br><b>6 月下旬前</b>                  | 於競賽網站( <a href="http://www.nzebdesign.com">www.nzebdesign.com</a> )正式公告競賽時程，同時搭配網路媒體及實體說明會進行廣宣。                                                                                             |
| 報名參賽 |    | 自公告日起至<br><b>9 月 18 日(五)<br/>23:59 止</b> | 1. 請至競賽網站填寫線上表單報名，請填寫常用之電話號碼與電子信箱。<br>2. 完成報名程序後，請至競賽網站之「檔案下載區」下載報名檢附文件檔。                                                                                                                   |
| 初選   | 收件 | 自公告日起至<br><b>9 月 18 日(五)<br/>23:59 止</b> | 1. 繳交資料如下(詳見收件須知與內容)：<br>(1) 競賽申請暨規定同意書(所有參賽者需親簽，單位須用印單位大章)<br>(2) 場域/專案所屬業主同意書(僅以實體建築場域參賽者需提交)<br>(3) 作品設計說明(以 800 字為限)<br>(4) A1 直式圖面 1 張(含設計圖說及內容)<br>2. 繳交方式：<br>(1) 實體文件及電子檔，二者皆需齊備繳交。 |

|           |    |                                       |                                                                                                                                                                                                                                                                                                   |
|-----------|----|---------------------------------------|---------------------------------------------------------------------------------------------------------------------------------------------------------------------------------------------------------------------------------------------------------------------------------------------------|
|           |    |                                       | <p>(2) 參賽作品經確收後，另以 E-mail 通知。</p> <p><b>3. 注意事項</b></p> <p>(1) <u>為確保競賽之公正性，初選階段不得在圖說作品及簡報中揭露單位名稱、參賽者姓名、指導者姓名等相關團隊資訊。</u></p> <p>(違反者將依評審委員會之裁量，視情節輕重酌情扣分。)</p> <p>(2) 請務必確認各項資料格式與命名方式無誤。</p> <p>(3) 若因不可抗拒之因素變更收件規定，將另行公告於競賽網站(<a href="http://www.nzebdesign.com">www.nzebdesign.com</a>)。</p> |
|           | 評選 | <b>10 月 2 日(五)</b><br><b>前</b>        | <p>1. 評審委員依評審準則進行評選審查。</p> <p>2. 入圍決選名單以 E-mail 及電話通知報名表所載之聯絡人並公告於競賽網站。</p>                                                                                                                                                                                                                       |
| 決選        | 收件 | <b>10 月 23 日(五)</b><br><b>23:59 止</b> | <p><b>1. 繳交資料如下(詳見收件須知與內容)：</b></p> <p>(1) 作品說明簡報 15 頁以內(含封面)。</p> <p>(2) 其他自由繳交項目(如影片、模型等)。</p> <p><b>2. 繳交方式：</b></p> <p>(1) 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檔案或雲端連結。</p>                                                                                                                                              |
|           | 評選 | <b>11 月 6 日(五)</b><br><b>前</b>        | <p>1. 入圍者出席決選評選會議進行口頭簡報。</p> <p>2. 由主辦單位依評審準則審查。評選最終結果經內政部建築研究所核定後通知，並公告於競賽網站。</p>                                                                                                                                                                                                                |
| 頒獎典禮暨成果發表 |    | <b>12 月 4 日(五)</b><br><b>前</b>        | 頒發獲獎獎項，以及獲獎作品發表展示，並由獲獎者現場分享作品設計理念。                                                                                                                                                                                                                                                                |

※主辦單位保留修正競賽相關時程之權利，活動時程以競賽網站正式公告為主。

## 捌、收件須知與內容

### 一、交件注意事項

1. 請依照初選/決選繳交說明之規範細項繳交檔案，包含檔案命名方式與格式。為確保競賽的公正性，初選階段不得在圖說作品中揭露單位名稱、參賽者姓名、指導者姓名等相關團隊資訊。
2. 繳交事宜：
  - (1) 逾繳交期限、文件不全、檔案超過限制大小，或作品規格、競賽資格等其他不符規定者，將無法取得評選資格，逾期缺件不另通知。
  - (2) 建議參賽團隊提早於截止日前至少 3-5 個工作天繳交，以利主辦單位提前進行形式書審後通知補件。
  - (3) 各繳交檔案、文件資料請自行留存副本，主辦單位不另寄回。
3. 參與作品照片或影像之電子檔應有 300dpi 以上之解析度，以利製出版刊物及後續剪輯宣傳之需要。
4. 請確認電子檔之雲端連結可檢視及下載，若主辦單位無法下載檔案，將會影響參賽資格。

### 二、初選繳交資料說明

※ 請繳交下列 A、B、C、D、E 檔案，請注意繳交格式與方式。  
規定之附件格式請於競賽網站下載。

- ※ 初選收件截止: **9 月 18 日(五) 23:59 前**，逾時不予受理。
- ※ 電子檔案：寄檔案雲端連結至 register@tabc.org.tw。
- ※ 信件主旨：『**2026 近零碳建築設計獎\_作品名稱**』
- ※ 實體紙本文件：使用『**附件四-郵件封面**』，郵寄至主辦單位指定地址。
- ※ 注意事項：
  1. 作品名稱字數(含符號)以 20 字為限。

2. 請保留可編輯檔案，主辦單位將另請入圍決選隊伍提供可編輯檔案作為成果編輯。
3. 上傳之各項檔案大小請勿超過 20MB。

| 繳交項目                            | 規範細項                                                                                                                                                                                                     | 檔案格式                                                                    |
|---------------------------------|----------------------------------------------------------------------------------------------------------------------------------------------------------------------------------------------------------|-------------------------------------------------------------------------|
| <b>A. 競賽申請暨規定同意書</b><br>(附件一)   | 1. 檔案名稱：『 <b>A_競賽同意書_作品名稱</b> 』<br>2. <u>所有參賽者需親簽</u> ，參賽單位須用印單位大章，請掃描成 PDF 檔。<br>3. 紙本正本郵寄至主辦單位指定地址。                                                                                                    | <input type="checkbox"/> PDF 掃描檔 x1<br><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正本 x1 |
| <b>B. 場域/專案所屬業主同意書</b><br>(附件二) | 1. 檔案名稱：『 <b>B_業主同意書_作品名稱</b> 』<br>2. 業主簽章用印後，請掃描成 PDF 檔。<br>3. 紙本正本郵寄至主辦單位指定地址。                                                                                                                         | <input type="checkbox"/> PDF 掃描檔 x1<br><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正本 x1 |
| <b>C. 設計說明</b><br>(附件三)         | 1. 檔案名稱：『 <b>C_設計說明_作品名稱</b> 』<br>2. <b>800 字</b> 以內，以繁體中文或英文為限，純文字，請勿手寫。<br>3. 字體大小 12pt。<br>4. 文字內容：包含作品名稱、基地分析、需求探索、相關技術設計構想、創作特點以及可行性或效益分析。                                                          | <input type="checkbox"/> PDF 檔 x1                                       |
| <b>D. A1 直式圖面</b><br><b>1 張</b> | 1. 檔案名稱：『 <b>D_A1 圖面_作品名稱</b> 』。<br>2. 直式 A1 尺寸(594mm*841mm)。<br>3. 字體大小：主標題不得小於 66pt，內文不得小於 22pt，標註不得小於 14pt。<br>圖面內容：須包含(1)設計圖面(如：平面、立面、配置等，可表達設計理念之模擬透視、局部設計或創新概念圖說)、(2)設計內容(含說明摘要，建議約 300 字)，編排方式不限。 | <input type="checkbox"/> PDF 檔 x1                                       |

### 三、決選繳交資料說明

※ 請繳交下列 A、B、C、D 決選檔案，請注意繳交格式與方式。B、C、D 為自由繳交項目，請參賽團隊自行選擇是否提交。

※ 決選收件截止：**10 月 23 日(五) 23:59 前**，逾時不予受理。

※ 電子檔案：寄檔案雲端連結至 [register@tabc.org.tw](mailto:register@tabc.org.tw)。

※ 信件主旨：『**2026 近零碳建築設計獎\_決選\_作品名稱**』

※ 注意事項：

1. 請保留可編輯檔案，主辦單位將另請入圍決選隊伍提供可編輯檔案作為成果編輯。
2. 上傳之各項檔案大小請勿超過 20MB。

| 指定繳交項目            | 規範細項                                                                                                                                                                                                | 檔案格式                                                                                                            |
|-------------------|-----------------------------------------------------------------------------------------------------------------------------------------------------------------------------------------------------|-----------------------------------------------------------------------------------------------------------------|
| A. 作品說明簡報         | 1. 檔案名稱：『 <b>A_決選簡報_作品名稱</b> 』。<br>2. 頁數限制：請以 6 分鐘簡報時間自行評估篇幅，以 <b>15 頁</b> 為限(含封面)。<br>3. 字體大小：內文不得小於 16pt，標註不得小於 12pt。<br>4. 作品中的照片或影像解析度不得低於 300dpi。<br>5. 請將簡報內使用之原始圖檔，以『.jpg』格式存入雲端資料夾，並提供下載連結。 | <input type="checkbox"/> PDF 檔 x1<br><input type="checkbox"/> PPT 檔 x1<br><input type="checkbox"/> JPG 檔雲端資料夾連結 |
| 自由繳交項目            | 規範細項                                                                                                                                                                                                | 檔案格式                                                                                                            |
| B. A1 決選直式圖面 1 張  | 1. 檔案名稱：『 <b>B_決選 A1 圖面_作品名稱</b> 』。<br>2. 直式 A1 圖面尺寸(594mm*841mm)。<br>3. 與初選時規範相同，參賽隊伍可精修初選海報提交。                                                                                                    | <input type="checkbox"/> PDF 檔 x1                                                                               |
| C. 情境短片/3D 空間模擬動畫 | 1. 檔案名稱：『 <b>C_決選影片_作品名稱</b> 』。<br>2. 請以『.mp4』或『.avi』格式繳交。<br>3. 以動態影像、影片、動畫等方式呈現設計構想及創作特點。                                                                                                         | <input type="checkbox"/> MP4/AVI 檔 x1                                                                           |

|                |                                                                                                                                                                       |                                    |
|----------------|-----------------------------------------------------------------------------------------------------------------------------------------------------------------------|------------------------------------|
| <b>D. 實體模型</b> | 1. 模型本體請於決選當日攜至現場。<br>2. 模型尺寸建議勿超過 45cm×45cm×45cm。<br>3. 於決選收件階段繳交 <b>10 張</b> 『.jpg』格式、300dpi 解析度之模型照片電子檔。<br>4. 檔案名稱：『 <b>D_決選模型 01_作品名稱</b> 』。(請以 01、02.....10 編號) | <input type="checkbox"/> JPG 檔 x10 |
|----------------|-----------------------------------------------------------------------------------------------------------------------------------------------------------------------|------------------------------------|

## 玖、評選標準

一、評選方式：本競賽分「初選／決選」二階段進行。

### 二、初選：

1. 初選資料先由執行單位針對參賽主題進行資格審查篩選，凡參賽資料不齊全或缺少者皆於第一階段篩選時進行淘汰。
2. 最後由評審委員針對送件資料進行評選，於各組評選出前 15 名作品晉級決選。

### 三、決選：

1. 入圍決選資格的參賽隊伍，於決選當天進行 6 分鐘口頭簡報，方式不拘(簡報、情境短片、實體模型或 3D 空間模擬動畫等皆可)，與 6 分鐘統問統答(由評審委員們一次提問全部問題，再由參賽隊伍一併回答所有問題)。
2. 入圍之參賽團隊若未能親自出席決賽，經主辦單位同意後，可採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進行：
  - (1) 當日使用遠距視訊方式進行決賽。
  - (2) 以預錄方式將 6 分鐘的說明，錄製成影像檔，並於決賽一週前寄至執行單位，在決賽評審當日播放供評審委員評分。

四、評分準則：由主辦單位遴聘相關領域專家籌組評審團，並依下表所列評分項目進行審查與評分。

| 評分項目      | 大專院校組 | 產業組 | 說明                                       |
|-----------|-------|-----|------------------------------------------|
| 1. 基地分析   | 10%   | 10% | 整體基地分析、環境條件調查與結合淨零設計之合理性。                |
| 2. 設計理念   | 25%   | 30% | 整體設計理念、空間規劃、建築淨零永續之論述邏輯完整性。              |
| 3. 創新性    | 35%   | 25% | 結合空間設計與科技應用，滿足近零碳建築節能精神相關之設計創意程度或技術創新程度。 |
| 4. 可行性或效益 | 20%   | 25% | 實際或推估永續節能及環境效益，或應用普及之減碳潛力。               |
| 5. 綜合表現   | 10%   | 10% | 契合主題程度，以及圖面與說明之表現性。                      |

## 五、評分要點與建議

### 1. 基地與環境分析合理性

確保建築與周圍環境協調，以達到最佳的能源效率與可持續性，透過分析日照、風向、氣候條件、地形、水文及周邊建築影響，可合理規劃建築的朝向、外殼設計及綠化策略，進而降低能耗、提升室內舒適度，並最大化再生能源利用，也有助於實現真正的淨零排放目標。

### 2. 整體概念與設計邏輯

作品設計流程於邏輯上是否具結構與完整性，特別是在確定設計目標和解決技術挑戰方面的創造性和全面性。參賽者將注意設計中各個部分之間的協調性和整體一致性，以及如何應用技術來支持設計目標。整體設計概念是否清晰，並且考慮了建築、永續、環境的關聯性。

### 3. 技術整合與創新應用

作品在設計過程中與各種技術整合應用的程度，並且這些技術是否與競賽永續近零碳建築目標相符合。參賽者需關注如何運用技術來實現建築物的能源效率、水資源利用率、廢棄物管理、系統平台功能等方面相互整合應用。並考慮作品的獨特性和創新價值，以及如何有效地解決技術挑戰和維持設計目標的一致性。

### 4. 可行性與效益

作品可行性(大專院校組)與效益(產業組)，包括市場需求、商業模式、成本效益、施工計畫、可行性分析等。參賽者需考慮作品的永續性與市場需求之間的關聯性，以及作品的實施計畫和財務預測的效益。

## 壹拾、競賽獎勵

### 一、大專院校組

「大專院校組—近零碳建築卓越獎(名稱待定)」及「大專院校組—近零碳建築優選獎(名稱待定)」，獎勵作品名額皆不超過5件，其餘入圍決選者將頒予「大專院校組—近零碳建築佳作獎(名稱待定)」，或依評審意見增額或得予從缺。

| 獎項       | 獎金(新臺幣) | 組數  | 其他獎勵             |
|----------|---------|-----|------------------|
| 近零碳建築卓越獎 | 3 萬元    | 5 組 | 獎盃乙座、獎狀數幀(依團隊人數) |
| 近零碳建築優選獎 | 1 萬元    | 5 組 | 獎狀數幀(依團隊人數)      |
| 近零碳建築佳作獎 | 5 千元    | 5 組 | 獎狀數幀(依團隊人數)      |

### 二、產業組

「產業組—近零碳建築卓越獎(名稱待定)」及「產業組—近零碳建築優選獎(名稱待定)」，獎勵作品名額皆不超過5件，其餘入圍決選者將頒予「產業組—近零碳建築佳作獎(名稱待定)」，或依評審意見增額或得予從缺。

| 獎項       | 獎金(新臺幣) | 組數  | 其他獎勵              |
|----------|---------|-----|-------------------|
| 近零碳建築卓越獎 | 3 萬元    | 5 組 | 獎盃乙座、獎狀數幀 (依團隊人數) |
| 近零碳建築優選獎 | 1 萬元    | 5 組 | 獎狀數幀(依團隊人數)       |
| 近零碳建築佳作獎 | 5 千元    | 5 組 | 獎狀數幀(依團隊人數)       |

※所得獎金將依所得稅法第 88 條各類所得之規定「預扣」所得稅

※指導教授獎勵：大專院校組得獎作品，創作過程中有接受指導教授指導者，每隊得獎作品之指導教授可獲頒獎狀乙幀。

※場域單位榮譽：具實際場域之得獎作品，可獲頒場域單位之獎狀乙幀。

## 壹拾壹、宣傳及推廣方式

- 一、主辦單位保有參賽作品之宣傳及行銷推廣權利。
- 二、主辦單位將舉辦頒獎典禮，公開表揚優勝團隊與作品，頒發競賽得獎獎金、獎狀與獎盃。
- 三、舉辦得獎作品成果展示會，促進作品創意與相關業者進行交流，同時安排媒體採訪，透過電子媒體報導，向大眾宣導近零碳建築之創新應用觀念與優良創意案例。

## 壹拾貳、參賽注意事項及聲明

※ 參賽者於報名本競賽活動之同時，即同意遵守以下相關規範：

### 一、參賽注意事項

1. 參賽作品之圖說文字須以繁體中文或英文為限。
2. 為確保競賽之公正性，初選階段不得在圖說作品中揭露單位名稱、參賽者姓名、指導者姓名等相關團隊資訊，違反者將依評審委員會之裁量，視情節輕重酌情扣分。
3. 完成報名後，參賽者如因故未能參加，請向主協辦單位提出相關申請與證明，不得由他人頂替或冒名參加，違反者將依評審委員會之裁量，視情節輕重酌情扣分。

4. 作品不得抄襲或侵犯他人之智慧財產權，亦不得違反善良風俗或相關法規，若違反，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或得獎資格，並對任何破壞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法律上權利，得向參賽者請求損害賠償。
5. 參賽者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如有與事實不符或侵害他人權益(如：著作權、商標權、專利權、智慧財產權等)，或違反一切法令之相關情事，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單位參賽或得獎資格。
6. 創作過程中若有使用 AI 工具協作，須主動提供使用 AI 創作之過程與紀錄。
7. 參賽作品若為實體建築場域，對其做相關應用與開發前必須取得該場域/專案所屬業主之同意，並於報名時檢附場域/專案所屬業主同意書(詳附件二)。
8. 為紀錄本競賽活動，主辦單位所拍攝之相關照片及動態影像，參賽者同意無償提供為進行本活動或推廣本活動使用、編輯、印刷、展示、宣傳或公開上述個人肖像、姓名及聲音等，且不另支付得獎人稿費及版稅，參賽者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
9. 參賽作品於寄(送)時，請參賽者妥慎包裝，若有毀損、滅失，主辦單位不負責參賽作品之修補，參賽作品若因運送造成損傷而影響評審成績，參賽者不得異議。
10. 已繳交至主辦單位之競賽作品，概不得要求修改或抽換。報名文件及競賽作品於活動結束後不予退還，請競賽團隊自行備份。
11. 評審前，若遇不可抗力之災變、意外等事故造成之損失，主辦單位恕不負賠償之責。
12. 得獎者必須配合競賽活動規劃，親自出席頒獎典禮及展示會場說明創作理念。
13. 獎項及獎金發放形式依主辦及執行單位通知為主，若得獎參賽者

未於指定時間提供領獎資訊，主協辦單位得有權取消得獎資格。  
另主協辦單位將不干涉獎金分配，請參賽隊伍內部自行協調。

14. 主辦單位保有修改、變更或暫停本競賽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並得隨時補充公告於主辦單位官網，其公告內容以主辦單位官網活動消息為主，若有更動，則不另行個別通知。

## 二、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聲明

參賽者所檢附的報名資料：姓名、地址、行動電話、電子信箱等個人資料，將供主辦單位、本活動合作之單位及本活動之委外廠商辦理活動使用，含報名、聯絡、確認參選資格、評審、進行活動宣傳規劃等相關事宜。非經本人同意，競賽所蒐集的個資不向第三人揭露或用於上述目的以外之用途。

## 壹拾參、聯絡窗口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2026 近零碳建築設計獎 競賽執行團隊

Email: [register@tabc.org.tw](mailto:register@tabc.org.tw)

電話 02-86676111 #2231 楊先生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 09:30~17:30

附件一

「2026 近零碳建築設計獎」競賽活動

【競賽申請暨規定同意書】

|      |                                                                                                                                                                                                                                                                                                                                                                                                                                                                                         |                                                                 |        |
|------|-----------------------------------------------------------------------------------------------------------------------------------------------------------------------------------------------------------------------------------------------------------------------------------------------------------------------------------------------------------------------------------------------------------------------------------------------------------------------------------------|-----------------------------------------------------------------|--------|
| 參賽組別 |                                                                                                                                                                                                                                                                                                                                                                                                                                                                                         | <input type="checkbox"/> 1.大專院校組 <input type="checkbox"/> 2.產業組 |        |
| 作品名稱 |                                                                                                                                                                                                                                                                                                                                                                                                                                                                                         |                                                                 |        |
| 代表人  | 代表人：_____代表本人或本參賽團隊，<br>負責比賽聯繫、入圍及得獎權利義務之一切相關事宜。<br>參賽單位/學校系所：_____<br>_____<br>※指導老師(若無則免)：_____                                                                                                                                                                                                                                                                                                                                                                                       |                                                                 |        |
| 聯絡方式 | 聯絡人姓名                                                                                                                                                                                                                                                                                                                                                                                                                                                                                   |                                                                 |        |
|      | 電話                                                                                                                                                                                                                                                                                                                                                                                                                                                                                      |                                                                 | 行動電話   |
|      | 傳真                                                                                                                                                                                                                                                                                                                                                                                                                                                                                      |                                                                 | E-mail |
|      | 通訊地址                                                                                                                                                                                                                                                                                                                                                                                                                                                                                    |                                                                 |        |
|      | 聯絡人姓名                                                                                                                                                                                                                                                                                                                                                                                                                                                                                   |                                                                 |        |
|      | 電話                                                                                                                                                                                                                                                                                                                                                                                                                                                                                      |                                                                 | 行動電話   |
|      | 傳真                                                                                                                                                                                                                                                                                                                                                                                                                                                                                      |                                                                 | E-mail |
|      | 通訊地址                                                                                                                                                                                                                                                                                                                                                                                                                                                                                    |                                                                 |        |
| 規定項目 | ※ 本參賽團隊保證已確實瞭解本活動之競賽辦法，並同意遵守下列各項規定：<br>1. 參賽作品之著作權或專利權等智慧財產權，歸屬各參賽者；本參賽團隊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非營利之目的得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參賽作品。使用方式包括但不限於網站公告、重製、展覽、宣傳、出版和產業技術合作等。本參賽團隊欲將得獎之參賽作品著作權讓與第三人，須事先以正式書面告知主辦單位共同商議，如有違者，主辦單位保留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獎金、獎狀及獎盃之權利。<br>2. 本參賽團隊須擔保所有參賽作品為原創，無抄襲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參賽作品如疑有抄襲仿冒之嫌或確有抄襲仿冒之實，主辦單位保有取消本參賽團隊參賽資格、追回已頒獎金、獎狀、獎盃以及於網路公告參賽者姓名之權利。日後若參賽作品涉有著作權或其他糾紛，本參賽團隊應負完全法律責任，不得異議，與主辦單位、執行單位、協辦單位均無關。如造成主辦單位、執行單位、協辦單位或第三人權益受損，本參賽團隊應負擔損害賠償責任。<br>3. 本參賽團隊同意以下入圍、得獎者之義務：入圍者須全程參與決選。得獎者之得 |                                                                 |        |

|                                                                                                                                       |              |
|---------------------------------------------------------------------------------------------------------------------------------------|--------------|
| <p>獎作品必須公開展示於創意競賽之各項公開展示活動，得獎者須出席得獎作品公開展示活動及頒獎典禮。若得獎者因故不克前往，應派請代理人出席。</p>                                                             |              |
| <p>4. 本參賽團隊同意得獎者須配合賽後競賽宣傳製作，提供主辦單位所要求之作品相關資料。</p>                                                                                     |              |
| <p>5. 本參賽團隊同意主辦單位保有終止、修改、調整及取消本競賽活動及其內容之權，主辦單位並有權修改入選、得獎名額(包括從缺)及獎項/品內容之權。本競賽活動之相關資訊概以主辦單位之最新公告(包括但不限於以新聞稿發佈、官方網站公布)為準，本參賽團隊絕無異議。</p> |              |
| <p>6. 本參賽團隊同意得獎之獎金由主辦單位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扣繳相關所得稅，參賽團隊內部分工或權益分配(如獎金領取及分配)，若有任何爭執疑問，應由團隊應自行處理，與主辦單位無涉。</p>                                       |              |
| <p>參賽者簽名（隊伍成員均須填寫親簽，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p>                                                                                                  |              |
| 姓名：                                                                                                                                   | /身分證（居留證）字號：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11.                                                                                                                                   | /            |
| 12.                                                                                                                                   | /            |
| 13.                                                                                                                                   | /            |
| <p>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p>                                                        |              |

附件二

「2026 近零碳建築設計獎」競賽活動

【場域/專案所屬業主同意書】

|                                                                                                 |                                                                   |
|-------------------------------------------------------------------------------------------------|-------------------------------------------------------------------|
| 參賽組別                                                                                            | <input type="checkbox"/> 1. 大專院校組 <input type="checkbox"/> 2. 產業組 |
| 作品名稱                                                                                            |                                                                   |
| 競賽代表人                                                                                           | <hr/><br>代表本人或本參賽團隊，負責比賽聯繫、入圍及得獎權利義務之一切相關事宜。                      |
| 場域/專案<br>所屬單位                                                                                   |                                                                   |
| 本次參賽作品為 <u>實體建築場域</u> ，針對其做相關應用與開發前，本參賽團隊已取得該場域/專案所屬業主之同意。                                      |                                                                   |
| <p>簽 章</p><br><br><p>場域/專案所屬單位</p> <p>代表人：</p> <p>(簽名/蓋章)</p> <div><div></div><div></div></div> |                                                                   |
|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                                                                   |

### 附件三

## 「2026 近零碳建築設計獎」競賽活動

### 【設計說明（以 800 字為限）】

一、作品名稱：\_\_\_\_\_

二、基地介紹：

三、設計概述：

四、創作特點：

五、效益及可行性：（產業組建議提供效益性量化分析，例如：減碳效益、蘊含碳計算、BERS、環境效益、其他節能量化分析等。）

六、參考資料：

附件四、作品郵寄封面

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

231625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95 號 3 樓

TEL：02-86676111 #2231 楊先生

2026「近零碳建築設計獎」競賽執行團隊 收

參賽組別：☐1. 大專院校組 ☐2. 產業組

寄件人：

地址：